# 关于开展 2020 年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临床医学专硕课程组:

为推进我校研究生课程建设,提高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,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》(教研〔2014〕5号)和《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实施办法(试行)》(绍学院发〔2016〕84号)的精神及学校《关于开展 2020 年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。现将具体工作布置如下: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- 1. 列入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,单次授课人数少于6人的课程暂时不列入。
- 2. 课程建设负责人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,具有较强教学科研能力。

# 二、课程建设要求、经费资助和管理

见《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实施办法(试行)》(绍学院发〔2016〕84号)(附件1)

# 三、申报程序

- 1. 课程建设负责人填写《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申报表》(附件2),经所在学院初审通过后,报研究生处。
- 2. 研究生处聘请相关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,确定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项目。

### 四、验收和结题

- 1. 课程验收合格后,课程将作为开放式课程对全校研究生开放,将教学大纲、教学课件、主讲教师的教学科研成果、参考书目、教学视频等由研究生处在研究生处网站发布并及时更新。
- 2. 课程建设取得突出成果的,列为校研究生精品课程并给予进一步资助,并推荐申报省级研究生精品课程。课程建设验收不合格的,限期进行整改,若整改后验收仍不合格的,取消该课程负责人下次申报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的资格。

请各课程组认真对照文件通知要求,积极组织申报。填写《绍兴文理学院重点课程申报汇总表》(按照推荐顺序排序,附件3),将申报书、汇总表电子版及纸质版1份于10月28日前报送医学院教研科,逾期不予受理。联系人:叶知秋,联系电话:13867510709/610709。

附件: 1.《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实施办法(试行)》

- 2. 《绍兴文理学院研究生重点课程建设申报表》
- 3. 《绍兴文理学院重点课程申报汇总表》

医学院教研科 2020 年 10 月 16 日